

大公报社評

井水集

林鄭釋修例背景「防火牆」一派胡言

特首林鄭月娥昨日出席立法會答問大會，首次明確交代回歸之初香港制訂移交逃犯條例範圍不包括內地的原因，有力駁斥了反對派所謂「防火牆」的說法，也進一步闡明了今日修例的必要性和合法性。

自移交逃犯條例提出以來，反對派視為「有力武器」的「理據」之一，便是九七回歸之初制訂逃犯條例時把內地「剔除」在移交範圍之內，指此舉正是為了保障港人日後免被移送內地受審，是「刻意」設立的一堵「防火牆」，云云。

事實是，一九九七回歸之初制訂的移交逃犯條例，是屬於法律「本地化」的工作範疇，即九七前由當時港英政府代表香港與外國簽訂的條例、協議等，都需要重新進行本地立法才能夠繼續生效和沿用。

而基於眾所周知的原因，回歸前，港英政府與中國內地之間是沒有簽訂移交逃犯協定的；如此在九七後進行本地立法之際，內地自然不在移交逃犯範疇

之內，需要留待日後另行處理。

這就是當年特區政府制訂移交逃犯條例不適用於內地和台灣、澳門的唯一和真正原因，即純屬立法程序上的問題，與什麼「刻意剔除」、「保障港人」和「防火牆」無關；至於所謂北京也同意「剔除」以免妨礙順利過渡回歸，就更是子虛烏有和不負責任的說法。

事實是，九七回歸、「一國兩制」，香港特區與內地之間移交逃犯，並不是什麼碰不得或無法解決的問題，兩地法制上的差異並不構成不可以進行移交的理據，再不相同的法制都不會有容忍逃犯逍遙法外的空間。

而由於回歸二十一載以來，反對派動輒興風作浪、抗中亂港，港與內地、台灣、澳門之間的移交逃犯條例工作一直未有進行。直到去年發生台灣命案，陳同佳直認殺人而法律竟難奈其何，特區政府才決心「亡羊補牢」，把修例工作提到議事日程上來，而且基於對實際情況的考慮，把移送

「大權」交到了法院和法官手上，而且訂明「三不交」：死刑犯不交、政治犯不交、在本港不屬犯罪者不交。如此事實俱在、法理明確，修例就是為了堵塞現存法律漏洞，完善本港法治，增強市民和營商環境的安全感。而一旦修例完成，只有違法者才需要感到憂慮，廣大奉公守法市民大可「事不關己、高高掛起」。法律從來都只是用來對付不法之徒的，香港是法治之都，大小法律法規不下千百條，又幾時聽聞過有守法市民需要為法治而擔心害怕的？相反，法律法規完善了，陳同佳之流不會在身邊出現，市民才會感到安枕無憂。

反對派為了阻撓特區政府依法施政，為了抹黑內地司法、挑唆兩地關係，對修改移交逃犯條例肆意歪曲、誣為「送中」，而且把持立會席位胡攪蠻纏，自行開會、自選主席，更大肆勾搭外國勢力介入、干預特區內部事務，種種惡行必須受到有力的抵制和譴責。

辱罵特首應依法追究

昨日立法會特首答問大會上，胡志偉等人對特首林鄭月娥肆無忌憚的進行人身攻擊、破口大罵，實在已經到了令人無法容忍的地步。

香港是法治之都、立法會是立法之所，胡志偉可以從一百個角度反對修改移交逃犯條例，但憑什麼可以在議席上當眾指罵林鄭「有黨性、有奴性」和「有血性、有人性」？又憑什麼可以公然說「一國兩制」之所以要推行，是因為「香港人怕共產黨」、是因為「香港人對共產黨沒有信心」？

面對反對派的惡罵和挑釁，特首林鄭月娥的回應是冷靜和克制的，她說：「剛才胡志偉議員的發言，撇除了對我個人誣蔑外，正正就是我在開場白中所說，令我痛心和遺憾。國家經歷了七十年，今年慶祝建國七十年，來到這階段，對這一種毫無根據的指控，我真的感到有些痛心。」

林鄭還進一步回應指出，在修例問題上，部分議員引用的都是外國政府、特別是美國政府的言論，說這樣

那樣，「我希望議員都留意，今日中美不單只在貿易鬥爭之中，亦真的在角力，希望議員都能夠看清楚事實，要維護香港的利益。」

事實是，林鄭的這一提醒，只能是與虎謀皮而已。自修例提出以來不斷向美英等外國政府「乞援」、引入外國勢力干預修例的，正正是反對派一夥。就在昨天，李柱銘、李卓人就在加拿大什麼智庫上公開造謠，指一旦修例通過，「所有在港加拿大人都有可能被引渡到中國……」

立法會不是反對派的「抗中亂港俱樂部」，反對派議員更不能自視為「刑不上大夫」的特權分子，香港回歸至今已二十一載，國家憲法適用於特區，在立法機關內公開醜詆特首什麼依法是不能容許的，僅僅趕出會外「今天不許再回來」並不足以反映問題的嚴重性。特首和立法會主席必須以更嚴肅的態度依法予以追究和處理，包括反華反共語言不能公開在特區立法機關內出現。

關昭

國家法治與時俱進 政界：反對派停止抹黑「通過修例 讓市民感受公平正義」

國家主席習近平近日在全國公安工作會議上發表重要講話，當中不僅要求公安機關「堅持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思想」，「努力讓人民群众在每一一起案件辦理、每一件事情處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義」，亦強調「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都不能凌駕於法律之上。」本港各界認為，習近平主席的講話正正反映了內地依法治國的理念，如今內地的法治建設已取得明顯成績，但反對派仍藉修訂《逃犯條例》的議題，以「過時」的印象去抹黑內地，誤導市民，罔顧法治。各界強調，目前只有盡快通過修訂《逃犯條例》，將台灣殺人案的兇手繩之於法，予以應得的懲罰，才能令每一個香港市民真正感受到公平正義。



▲近日來多個市民團體請願，希望立法會盡快通過修訂逃犯條例 資料圖片

他強調：「犯法便要受到懲處，不堵塞法律漏洞便無從彰顯公義，盡快通過修訂《逃犯條例》，令兇手繩之於法，才能如習近平主席所言，令每一個市民都能感受到公平正義。」

「陽光司法」獲國際高度讚譽

本身是律師的全國政協委員簡松年指出，習近平主席是一個來自基層的開明領導，深悉人民疾苦與社會上存在的不公之處，故近年大力改革，加強法治建設，今次講話亦是體現其一貫的思想。他強調，國家的法治狀況與過去已截然不同，「陽光司法」在國際社會上亦得到了很高的讚譽，但反對派對國家的印象卻還停留在幾十年前，又不肯回到內地去看證國家發展，一味用「過時」的印象去批評內地，誤導市民，實是掩耳盜鈴之舉。

原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副教授劉佩瓊認為，習近平主席的講話體現了依法治國的思想，亦反映內地法治建設發展的大方向，事實上，近年國家對法治建設的投入亦非常大，尤其是對科技的充分利用，大大提高了執法效率，而且司法人員無論是在進行拘捕還是審訊，都要依照嚴格的規則，執法程序不斷規範化，已經逐步走上了法治的道路，與反對派所言「完全不是一回事」。

香港教聯會主席黃錦良亦撰文表示，改革開放40多年來，內地法治建設在公平、公正、公開方面已日臻完善，成效顯著。

截至去年九月，中國已與76個國家締結司法協助條約、資產返還和分享協定、引渡條約等相關協議，充分表明國家主體的司法制度值得信賴。

外交部斥歐盟報告粗暴干涉中國內政

【大公報訊】針對歐盟近日發表涉港澳報告，中國外交部發言人耿爽9日在北京表示，歐盟的報告以所謂人權、自由等為幌子對港澳事務妄加評論、指手畫腳，是對中國內政和特區事務的粗暴干涉。

在當天舉行的例行記者會上，有記者提問，據報道，歐盟8日發表了《2018年香港特區年度報告》和《2018年澳門特區年度報告》，對港澳事務進行評論。中方對此有何回應？

耿爽表示，港澳回歸以來，「一國兩制」成

功落實，港澳保持繁榮穩定，港澳居民依法享有前所未有的民主權利和言論、新聞、結社等各項自由，這一事實不容否認。歐盟的報告以所謂人權、自由等為幌子對港澳事務妄加評論、指手畫腳，對「一國兩制」在港澳的落實橫加指摘，完全是罔顧事實，是對中國內政和特區事務的粗暴干涉，中方對此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

「我們已多次闡明反對歐盟方面發表所謂涉港澳報告的立場，我們要求歐方停止這一錯誤做法。」耿爽說。

反對派勾連外力阻修例

【大公報訊】記者莊恭誠、文軒報道：李柱銘、李卓人、羅冠聰、麥燕庭四名反對派昨日繼續在加拿大的「告洋狀」之行，大肆抹黑旨在維護香港安全及堵塞法律漏洞的修訂《逃犯條例》一事。同一時間，台灣陸委會則以「重視人權」為由，揚言即使修例通過亦不會同意移交台灣殺人案疑犯陳同佳。萬眾同聲撐修例公義組召集人、律師黃英豪認為，反修例已變成反華大合唱，市民要明辨是非、高度警惕並堅定意志。

截至昨晚十時，公義組發起的撐修例聯署，已獲逾21萬人參加。黃英豪表示，修例由香港特區自行立法，若有不同意見，應在香港政制架構中提出，例如立法會法案委員會審議等，但目前反對派對立法工作百般阻撓，竟然還走去外國「告狀」。他批評，現時外國反華勢力、香港反對派與民進黨持的陸委會彼此一唱一和、互相勾結，形成一股反華大合唱，甚至有外國政客威脅改變與香港的經貿關係，以此作為政治籌碼，完全是政治操作，做法荒謬，令人非常痛心、遺憾。

黃英豪指出，根據發起聯署以來他在不同界別的了解，主流民意希望香港通過修例維護法治、伸張公義及避免淪為逃犯天堂。他亦強調，香港素來重視人權保障，修例後移交逃犯亦有相關程序，包括由香港司法法院把關，若對香港司法制度有信心，看不到有反對理由。

對於陸委會聲稱，在不修例的情況下可與香港移交逃犯，黃英豪質疑，雙方曾幾何時有這樣做的機制和法律基礎，更何況按目前兩岸局面，特區政府與台灣當局難有達成政治或法律共識的平台，相信陸委會純屬隨口講。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盧瑞安表示，政治歸政治，法律歸法律，不能混為一談，更不該對台灣殺人案的受害者視若無睹。他批評陸委會言論，企圖幫反對派造勢亂港。

身為律師的全國政協委員簡松年批評，陸委會上綱上線，為配合香港反對派搞對抗，竟無視台灣殺人案受害者家屬的訴求，行為冷酷無情，亦完全違背法治精神。

透視鏡

蔡樹文

美國把香港當棋子

特首林鄭月娥昨日出席立法會答問會期間表示，部分議員往往引述外國政府，特別是美國政府的意見。她呼籲議員留意目前中美角力的國際形勢，希望他們能夠看清楚事實，維護香港利益。

在香港問題上，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國家，向來利用香港作為棋子，以政治和經濟手段，達到他們牽制中國發展的目的。歐美在香港的代理人，則充當其馬前卒，與美國為首的反華陣營，裏應外合，為主子提供子彈，製造各種牽制中國的藉口和機會。他們出於反華立場，甘願聽從和配合「老闆」的指揮棒而行動，為達到少數人一己政治私慾，香港利益完全可以被犧牲。這就不難解釋，為何香港的反對派，

總是引用外國政府對香港不準確、偏頗的評論，因為，他們根本是一丘之貉，是「老闆」與「夥計」各司其職。

中美貿易戰背後，是美國要維持其全球「大佬」的角色，美國還利用台灣，作為反華第一島鏈上最重要的基地。在特區政府修訂《逃犯條例》問題上，為表效忠，台灣必然與美國同穿一條褲子，台灣亦甘願成為美國反華陣營中一隻棋子。

美國優先的國家利益，才是美國所需，任何事都必須服務於在這前提下。香港與祖國已經結成命運共同體，在中美角力中，香港不可能獨善其身，對此，我們必須有充分準備，美國還會利用香港問題出招，達到牽制中國的目的。

邵善波：須修逃犯例 港不能成避罪天堂

【大公報訊】記者莊恭誠報道：修訂《逃犯條例》在反對派阻撓之下，仍未展開法案委員會審議。前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新範式基金會總裁邵善波昨日接受大公文匯傳媒集團訪問時強調，問題始終都要解決，不能讓香港變成避罪天堂。

保安局修訂《逃犯條例》，源於一對香港情侶到台灣旅行時，男方殺死女方，其後潛逃返港，而由於現行《逃犯條例》並無機制讓香港與台灣移交逃犯，罪犯有機會躲過法律制裁。

美政府施壓只會徒勞無功

邵善波表示，台灣殺人案的情況令大家都難以接受，因為涉事疑犯已承認犯罪，香港卻無法基礎伸張正義。他認為，修例並非僅針對台灣殺人案一件事，而是希望在移交逃犯問題上引入機制，處理逃犯避法律責任的情況。

邵善波指出，美國政府高調介入這次修例，並不是真正關心在港做生意的美國人，而是妄想與某些反對派人士互相呼應，利用修例一事向特區政府施壓，這種手



▲邵善波表示修例是希望在移交逃犯問題上引入處理機制

法過去亦常見，但相信最終只會徒勞無功，因為特區政府不會因為外國的某些動作，就作出無原則的讓步，特區政府只會做有利於香港繁榮發展的事，而不是單單考慮美國一個方面的意見。

邵善波認為，修例後絕不存在每一位香港市民都有很大風險被移交到內地的情況，這種講法只是引起恐慌，甚至有些自以為是，其實內地執法機關更關心在內地犯罪的人逃到香港躲避法律責任，令內地無法追究，政治或商業因素並非重點。

